

# 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汉成（广州）电子有限公司  
代建管理单位：广州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市兴邦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11月



# 第一卷

## 目录

第一卷 .....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另册）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1. 总则 .....	11
2. 招标文件 .....	12
3. 投标文件 .....	14
4. 投标 .....	18
5. 开标 .....	18
6. 评标 .....	20
7. 合同授予 .....	20
8. 纪律和监督 .....	21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2
10. 电子招标投标 .....	22
第三章 评标办法（评定分离法） .....	28
1. 评标方法和定标办法 .....	29
2. 评审标准 .....	29
3. 评标和定标程序 .....	29
4. 评标表格和定标表格 .....	33
附表1：评标阶段资格审查表 .....	34
附表2：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36
附表3：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37
附表4：评标阶段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38
附表5：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	39
附表6：评标阶段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	40
附表7：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 .....	41
附表8：定标阶段答辩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	49
附表9：定标阶段方案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	50
附表10：定标阶段价格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	5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另册） .....	52
第二卷 .....	53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另册） .....	54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另册） .....	55
第三卷 .....	5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0
第八章 其他资料 .....	7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另册）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 <u>汉成(广州)电子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新瑞路9号</u> 联系人: <u>谢工</u> 电话: <u>020-31700613</u> 代建管理单位: <u>广州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50号609房</u> 联系人: <u>张工</u> 电话: <u>020-31604251</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 <u>广州市兴邦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金茂西二街2号103房之二</u> 联系人: <u>王工</u> 联系电话: <u>020-31178064/18565595257</u>
1.1.4	项目名称	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1.1.5	建设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备注: 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加和减少工作内容。中标人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发包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可依法委托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但该专业实施单位需获得招标人批准。
1.3.2	计划工期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等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2) 施工的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一次竣工验收合格。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4. 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
1. 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1. 9. 1	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u>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u> 踏勘集中地点：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 10. 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招标人接受网上提问并答疑。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1. 方式：网上答疑。 2. 期限：具体时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日程安排时间为准。 3.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投标人的疑问通过网上提交。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相关操作指南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 11. 1	招标人规定由分包人承担的工作	无
1. 11. 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对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中标人不具备相应资质的，需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1. 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答疑纪要、澄清文件等（如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同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 2. 2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答疑专区发布时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2. 3.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 2. 4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本项目的招标公告。 注：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各分项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相应分项的最高投标限价。
3. 2. 5	投标报价的要求	投标报价由设计费、工程施工费组成。详见合同文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工程（工程施工费）成本警示价：工程（工程施工费）成本警戒价为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的 85%（即人民币 <u>13587250.00 元</u>）</p> <p>对低于该警戒价的工程施工费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p>
3.3.1	投标有效期	<p><u>120</u> 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确定中标人并发放中标通知书为止。</p>
3.4.1	投标保证金	<p><b>投标担保的金额：</b>人民币<b>贰拾</b>万元。</p> <p>缴纳时间：投标担保，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b>对于联合体投标人，投标担保由联合体主办方缴纳。</b></p> <p>1、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汇票、信用证、保函、保险等能够实现保证目的的方式。</p> <p>2、如采用现金、支票或汇票形式提交的，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账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新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操作流程及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p> <p>3、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或保险需开具给招标人（受益人也必须是招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金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纸质保函或保险等凭证纸质原件也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单独密封（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递交至开标室。递交纸质保函或保险等凭证纸质原件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4、采用电子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p> <p>5、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6、关于信用良好企业免收投标保证金的说明：</p> <p>信用良好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状况良好的相关证明，可免交投标保证金：证明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下载的、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有效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概况》（以下简称“信用报告”）为准（信用报告的生成时间需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段内，超出该时间段出具的信用报告无效。信用状况良好是指投标人信用报告中不存在重点关注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失信惩戒信息、风险提示信息。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同时应提交《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格式自拟）。没有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不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7、关于中小企业免收投标保证金的说明： 属于中小企业（包括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属于中小企业的资料，可免交投标保证金：提供自行查询企业划型截图（以<a href="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a>网址查询结果为准，网页截图需包含网址信息。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且均应为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格式自拟）。中小企业的划型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没有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不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p>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b>1、设计方案文件要求按本须知第3.1款的要求；</b></p> <p><b>2、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指南。</b></p> <p><b>3、联合体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统一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电子印章，并在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开标评标均以联合体主办方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b></p> <p><b>4、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投标单位”“声明企业”等，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b></p> <p><b>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落款出具，并由主办方签字或盖章。</b></p> <p><b>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b></p>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开始时间：<u>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u></p> <p>地点：<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u></p> <p>具体时间可以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服务指南中的交易活动安排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p>
5.2	开标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1 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p> <p>(4) 解密完成后，公布： a 投标人名称； 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d 投标担保递交情况； e 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 f 投标总价； g 工期； h 质量标准； i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p> <p>(5) 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p> <p>(6)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 电子招标投标”第 6 点的规定执行。</p> <p>(7)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p> <p>(8)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p> <p>(9)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p>(10)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p>(11) 投标文件（设计方案）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设计方案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p> <p>(12)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p> <p>(13) 开标结束。</p>
5.4	采用评定分离 定标办法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定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5.5	进入定标阶段 入围候选人	<p>1、设 <math>S (S=M+N)</math> 为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其中 <math>M</math> 为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投标报数，<math>N</math> 为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警示价的投标报数。</p> <p>(1) 当 <math>S \geq 3</math> 时，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p> <p>①对于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 <math>M</math> 个投标人，不参加投标报价详细评审，但需参加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评审的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资信部分评审、项目实施组织方案部分评审的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第 1 名为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p> <p>②对于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警戒价的 <math>N</math> 个投标人，需要参加工程施工</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费投标报价评审、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评审的详细评审并排序。当 <math>N &lt; 3</math> 时，全部推荐为合格中标候选人。</p> <p>当 <math>N \geq 3</math> 时，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前 7 名（不足 7 名的，则推荐全部有效的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的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p> <p>(2) 当 <math>S &lt; 3</math> 时，招标人应重新招标。</p> <p>2、定标因素：详见《定标阶段答辩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定标阶段方案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定标阶段价格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p> <p><u>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广东省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评标专家劳务报酬管理办法的通知》（粤政数〔2025〕11号）的规定向评标专家支付酬金，不得额外支付费用。评标专家对符合《广东省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评标专家劳务报酬管理办法的通知》（粤政数〔2025〕11号）的规定计取的专家报酬不得有异议。</u></p> <p>备注：招标人可以根据项目需要，先随机抽取所需数量两倍或以上的评标专家至评标场所后，再随机抽取参评专家。未被抽中的专家应服从招标人和交易服务机构的安排，不得干扰评标工作。</p>
6.1.2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在定标前依法组建。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详见第 5.5 条。</p>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4.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形式：具体见合同相关条款。</p> <p>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提供的履约担保为中标价款的 <u>10%</u>。</p>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p>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p> <p>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p>	
9.2	<p>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中标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p> <p>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p> <p>(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p> <p>(2) “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p> <p>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9.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详见招标公告
9.4	招标失败的情形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通过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投标单位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9.5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由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和设计任务书等内容实行设计施工总承包。具体按合同条款规定。
9.6	其他	1、中标后，中标人需提交与电子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一副给招标人。 2、中标人按照《广州市发展改革委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17〕811号）文件的规定，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缴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3、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9.7	工程施工费用支付原则	以合同约定为准。
9.8	招标人对中标人参与“百千万工程”的具体要求说明与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具体要求在中标后按照投标承诺和招标人的要求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要求：（由招标人填写）
10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具体要求：</p> <p>1、投标文件形式：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u>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u>。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p> <p>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p> <p>3、（重要风险提示）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p> <p>(1) 载体形式：光盘或u盘，载体形式由投标人自选；</p> <p>(2)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刻入光盘或u盘（总信封1份，内含3个光盘或u盘），<b>光盘或u盘分类如下：</b></p> <p>①设计方案：暗标，单独密封在密封袋中，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p> <p>②用于揭晓设计方案的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文件：可为投标人设计方案中任意一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可以采用光盘或u盘或纸质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形式制作；</p> <p>③技术经济文件：内含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标、定标文件</p> <p>(3) 在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b>先各自独立密封在密封袋中，再密封在总信封中</b>，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除设计方案除外，总信封及各独立密封袋均须盖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设计方案除外）。</p> <p>(4) 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不得加密。光盘或u盘（备用投标文</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或u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p> <p>4、投标文件的递交：</p> <p>①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具体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项目日程信息，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②提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p> <p>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递交时间：具体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项目日程信息，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p> <p>③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p> <p>④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p> <p>5、投标文件加密要求：</p> <p>①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p> <p>②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p> <p>6、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或u盘内容（只读取技术经济文件），继续开标程序。若出现招标人无法正常解密或导入开标系统的情况，在开标现场读取已成功解密，以及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投标人递交的电子光盘或u盘内容。出现上述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或u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或u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1	投标活动的有关人员社保证明	<p>各投标人中参加投标活动的有关人员（除法定代表人外）（包括且不限于投标文件的编制人员、递交投标文件及递交备用光盘的被授权委托人）均须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投标）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5.3 中标人按照《广州市发展改革委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17〕811号）文件的规定，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缴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1.5.4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该费用已含在最高投标限价范围内，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在内，不单独报价。中标人须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方可领取中标通知书。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2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进行网上答疑。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如有）、清单（如有）、投标最高限价、合同）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进入“新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进入“我的投标”→进入“招标答疑提问”→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纪要”专区发布。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按发包人规定执行。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另册）；
- (5) 发包人要求（另册）；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另册）；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1.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将承担无法通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风险，并且招标人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2.1.5 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给所有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澄清在交易平台网站通过答疑纪要专区网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包括设计方案、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标，定标文件）：

##### **一、设计方案**

设计方案评审采用“暗标”形式，设计方案文件中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文件总页数包含封面扉页等不超过150页，文件大小不宜超过500M，内容包括：

1、封面：封面白底黑字，标明项目名称、“设计方案文件”字样、编制时间。

2、目录。

3、总体设计方案：

(1) 设计说明；

(2) 效果图；

(3) 设计图纸（包含但不限于总平面图等）；

(4) 设计方案。

4、其他与设计有关的材料。

##### **二、资格审查文件**

1、封面

2、目录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扫描件，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格式见第七章）授权代理人须同时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落款出具，并由主办方签字或盖章。**）

4、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需提供）

5、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

6、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需提供；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需提供资格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工程设计资质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7、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主办方提供）资料：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须同时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

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

8、设计负责人资料（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设计任务的一方提供）：有效期内的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设计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证明资料扫描件。须同时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设计负责人为香港专业人士的，需提供资格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设计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9、施工技术负责人资料（若为联合体投标，由主办方提供）：职称证书清晰扫描件。须同时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

10、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主办方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11、专职安全员（若为联合体投标，由主办方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须同时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

12、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扫描件。

13、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扫描件。（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14、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投标的，企业信用档案和人员在册情况为联合体协议分工对应的企业信用档案）。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投标人可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15、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九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

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均视其不符合投标人合格条件予以处理（联合体内各成员之间不受本条限制）。

16、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比对结果为准）。

17、投标人证明满足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投标人合格条件的其他资料。

注：1. 相关注册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投标的，企业信用档案和人员在册情况为联合体协议分工对应的企业信用档案）”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三、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

- (1) 封面
- (2) 目录
- (3) 投标承诺书
- (4)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 (5) 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6)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7) 资信部分资料
- (8) 项目实施组织方案
- (9) 其他资料

### **四、经济标**

- (1) 封面
- (2) 目录
- (3) 投标书
- (4)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5) 其他资料

### **五、定标文件**

- (1) 封面
- (2) 目录
- (3) 方案因素资料
- (4) 其他资料

注：格式详见第七章，如无格式，投标人可自拟。

##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5 项所规定的方式。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成功办理后至开标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主办方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退还。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退还。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标书；
- (2) 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递交履约担保；
- (3) 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 (4)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 3.5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要求详见本章 3.1.1 资格审查文件组成。

采用电子化资格后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时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书、投标承诺书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3.7.4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投标单位”“声明企业”等，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落款出具，并由主办方签字或盖章。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相关操作指南。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6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4.2.7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本项目招标失败，将依法重新招标。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5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3.6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截止时间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1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 (4) 解密完成后，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投标担保递交情况；e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f投标总报价；g工期；h质量标准；i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 (5) 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 (6)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电子招标投标”第6点的规定执行。
- (7)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 (8)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 (9)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 (10)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 (11) 投标文件（设计方案）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设计方案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 (12)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 (13)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1小时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 5.3 开标异议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

6.1.1 评标和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和定标原则

评标和定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和定标

6.3.1 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定标依据。

6.3.2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6.3.3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并经招标人组织定标委员会来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和中标结果公开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公示时间为三天，公示期间的最后1天应当为工作日，否则将公示期的最后1天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2.2 因异议或投诉生效导致合格中标候选人不符合中标资格的，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因异议或投诉生效导致所有入围候选人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7.2.3 定标工作完成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结果，定标后出现中标人不符合法定情形的，招标人可从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 7.3 中标通知

7.3.1 中标结果公示后，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须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确认。

7.3.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颁发，并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 7.4 履约担保

7.4.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款的10%。相关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和定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和定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和定标活动中，与评标和定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和定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 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汉成（广州）电子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人就参与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评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人严格遵守评标场所管理规定，服从评标场所现场管理。本人完全知悉并自愿在评审过程中通过电子手写签名板产生电子形式的签名，并认同由此方式产生的签名与本人手写、电子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人使用该签名所签署的评标（审）材料及内容均为本人充分理解并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在本项目评标开始前，本人不存在以下需要向招标人提出回避的情形：（一）接收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授意本人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电话、短信、微信等；（二）私下接触本项目投标人；（三）收受本项目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四）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回避情形。

三、本人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不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透露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不透露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本人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发表带有倾向性、误导性的言论或者暗示性的意见建议。

四、评标结束后，如果本项目需要复核或者存在异议的，本人理解招标人将暂缓支付评审酬劳。本人保证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配合招标人进行复核或者异议处理工作，也保证在规定时间内配合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项目评审情况进行的调查。如果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将主动改正错误，配合招标人挽回损失。

五、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处理本项目投诉、信访或者举报时，经调查后确认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接受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评审酬劳、将本人列入招标人评标专家回避名单等相关处理措施，本人也接受本项目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人进行的处理。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 (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二：开标记录表

### 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投标担保递交情况	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	施工技术负责人	专职安全员	投标总报价	工期	质量标准	投标人代表签名

监管单位:

招标人:

招标代理:

注: 以上格式仅供参考, 最终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生成格式为准。

### 附件三：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四：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五：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格式为准)

# 第三章 评标办法（评定分离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	附表1《评标阶段资格审查表》	
2.1.2	有效性审查	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附表2《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附表3《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附表4《评标阶段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 (评标阶段)	<u>投标人总得分(满分100分)=设计方案得分×设计方案权重(30%)+[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权重(50%)+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权重(50%)]×权重(70%)</u>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设计方案 评分标准	设计方案投标文件 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附表5《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2.2.2 (2)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附表6《评标阶段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2.2.2 (3)	工程总承包实 施方案评分 标准	资信部分和项目实 施组织方案部分	附表7《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	
2.2.3		分值构成及权重 (定标阶段)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100分)=答辩因素得分×(答辩因素权重30%)+方案因素得分×(方案因素权重40%)+价格因素得分×(价格因素权重30%)。	
2.2.4 (1)	答辩因素 评分标准	答辩因素	附表8《定标阶段答辩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2.2.4 (2)	方案因素 评分标准	方案因素	附表9《定标阶段方案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2.2.4 (3)	价格因素 评分标准	价格因素	附表10《定标阶段价格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关于联合体投标人评标的相关规定： 允许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至少有_1_家设计单位和_1_家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应以承接施工任务的一方为主办方，其余成员均为协办方。且联合体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体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1. 评标方法和定标办法**

本次评标和定标阶段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5 要求进行评标。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有效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评标阶段）：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评标阶段）：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分值构成及权重（定标阶段）：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定标阶段）：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和定标程序**

###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评标阶段，由施工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3.1.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1《评标阶段资格审查评审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

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资格审查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3.1.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3.1.3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人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特别声明：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3.2 设计方案评审（评标阶段，由设计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办法附表2《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对各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如评审意见不一致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

3.2.2 评标委员会按本办法附表5《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设计方案进行评分。设计方案得分为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出每个投标人设计方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通过系统揭晓各设计方案对应的投标人，得出各投标人的设计方案得分。

### 3.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评审（评标阶段，由施工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3.3.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3《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3.2 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6《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

3.3.3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出各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的分数，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为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出每个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3.4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评标阶段，由施工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3.4.1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递交的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按本办法附表4《评标阶段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进行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标书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4.2 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 (2) 如果费率与对应最高投标限价乘积不等于合价时，以费率为基准修正合价（费率有明显的数量级错误的除外，此时应修正费率）；
- (3) 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 (4) 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就低不就高计算并修正；
- (5)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

### 3.5 施工部分报价评审（评标阶段和定标阶段）

3.5.1 投标报价的算术复核。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 (2) 如果费率与限价乘积不等于合价时，以费率为基准修正合价（费率有明显的数量级错误的除外，此时应修正费率）；
- (3) 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 (4) 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正确的方法计算并修正；
- (5)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 3.5.2 投标报价评分（评标阶段，由施工组评标委员会负责）

(1) 经评审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投标文件，不参加投标报价评分，其投标报价得分为0分。

(2) 确定评标参考价：以通过初步评审并经算术校核的投标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中，设在[成本警戒价，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区间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数量为G，上述G个投标人的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总分相等时，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以设计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和设计方案部分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总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将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前H名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参考价（如 $G \geq 10$ ，则 $H=10$ ；如 $1 \leq G < 10$ ，则 $H=G$ ）；若 $G=0$ 的，则采用成本警戒价与“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

(3) 计算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当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100分，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1%，扣1.5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1%，扣1分，最多扣100分，得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作为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5.3 投标报价评分（定标阶段）

(1) 经评审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投标文件，不参加投标报价评分，其投标报价得分为0分。

(2) 确定定标参考价：以进入定标阶段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中，设在[成本警戒价，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区间的投标报价数量为G，上述G个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定标因素（指答辩因素+方案因素）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将定标因素（指答辩因素+方案因素）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前H名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定标参考价（如 $G \geq 7$ ，则 $H=7$ ；如 $1 \leq G < 7$ ，则 $H=G$ ）；若 $G=0$ 的，则采用成本警戒价与“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的算术平均值为定标参考价。

(3) 计算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当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等于定标参考价时得100分，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每高于定标参考价1%，扣1.5分，每低于定标参考价1%，扣1分，最多扣100分，得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作为价格因素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6 评审汇总（评标阶段和定标阶段）

3.6.1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100分，总分权重分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6.2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满分100分)=设计方案得分×设计方案权重(30%)+[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权重(50%)+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权重(50%)]×权重(70%)”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同时通过资格审查、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参与投标人总得分汇总。总分相等时，以资信部分和项目实施组织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以项目实施组织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

3.6.3 设S(S=M+N)为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其中M为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数，N为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警示价的投标人数。

(1) 对经评审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M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仅对其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进行汇总并由高至低排序，其投标报价得分按0分计。总分相等时，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以设计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照合格中标候选人数量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分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第1名为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

(2) 对经评审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警戒价的N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其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进行汇总并由高至低排序。当N<3时，全部推荐为合格中标候选人；当N≥3时，评标委员会根据总分排序，推荐前7名（不足7名的，则推荐全部有效的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的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总分相等时，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以设计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和设计方案部分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总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照合格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

3.6.4 评标委员会编写、签署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注：编写评标报告时，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按投标人（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主办方为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3.6.5 有效投标单位S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组织该标段招标。

3.6.6 定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满分100分)=答辩因素得分×(答辩因素权重30%)+方案因素得分×(方案因素权重40%)+价格因素得分×(价格因素权重30%)。”公式，计算各合格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总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总分相等时，以方

案因素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以答辩因素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综合得分相同情况的，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记名投票决定排序。确定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编写定标报告。

###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7.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超过两人（含两人）的成员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7.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的依据。

3.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7.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将按照有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3.8 评标结果

3.8.1 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推荐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8.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其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3.9 定标结果

定标委员会对合格中标候选人进行评审打分并计算综合得分，定标委员会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定标综合得分相同的，总分相等时，以方案因素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以答辩因素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综合得分相同情况的，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记名投票决定排序。

## 4. 评标表格和定标表格

见后附表1-10

## 附表1：评标阶段资格审查表

### 评标阶段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企业资质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5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资格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6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资格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7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资格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8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主办方提供）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9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主办方）专职安全员（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10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1	联合体投标的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体组成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2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在广州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息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
	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13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如为联合体，含联合体中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九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均视其不符合投标人合格条件予以处理。（联合体内各成员之间不受本条限制）。			
14	投标人（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结论			

备注：

1. 根据本表审查项目，符合的填“○”，不符合的填“×”，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2. 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 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5.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2：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方案编号						
1	投标人在设计方案、计算机文件、展示图纸内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或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的；							
2	存在互相雷同和串通投标情形的（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3	（除本项目公开的前期资料外）存在明显抄袭行为的；							
4	（除本项目公开的前期资料外）存在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特许权的；							
5	存在投标人与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情形的；							
结论	结论（通过/不通过）							

- 注：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为有效。有效的记“○”，无效的记“×”。全部审查项目均为有效的，结论为“是”，否则为“否”。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3：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书》中总工期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总工期的。			
2	《投标书》中质量标准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质量标准的。			
3	投标人有按要求提供投标担保的。			
4	投标文件按相应的格式4、格式6填写，主要内容全，关键字迹清晰、能辨认的。			
5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6	有《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不一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如一致，其投标将被否决。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通过/不通过）			

- 注：1. 每一项目符合有效的记“√”无效的记“×”，全部审查项目均为有效的，结论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 资格审查资料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4.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4：评标阶段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评标阶段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2	投标总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或各分项的投标报价高于相应分项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3	投标报价低于企业成本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4	投标文件未按相应的格式1、格式7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为准）；							
6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通过/不通过）							

- 备注：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均为无效，否则为有效。  
2. 本表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 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5.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5：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评标阶段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数	评价结果
1	设计概念	设计立意明确，设计理念符合招标人要求，符合适用、实用和美观原则，具有创新的风格和意识，富有特色和吸引力。设计方向明确合理，符合招标需求的设计理念；思路清晰并突出项目重点和难点。 优[15-12)分；良[12-8)分；中[8-5)分；差[5-0]分。	15	
2	功能布局	根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合理充分地安排功能布局，符合室内设计原理，空间形态的多样化，并具有预见性和灵活性；功能布局合理，符合规范要求，功能分区科学合理，满足办公需求，各功能分区清晰明确；交通流线合理。优[20-15)分；良[15-10)分；中[10-5)分；差[5-0]分。	20	
3	设计效果	空间效果明朗大方、格调高雅、简洁，视觉效果良好，能清晰体现时代性，具有良好的整体设计效果以及良好的空间氛围，注意色彩和谐。优[30-25)分；良[25-20)分；中[20-10)分；差[10-0]分。	30	
4	设计方案可行性	空间效果图、平面布局、立面、剖面等图纸表达完整清晰，并考虑到实施的可行性与经济性；充分考虑除装修专业以外其他专业（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及智能化专业以及配套等）的方案，并考虑与装修效果图的协调，对设计任务书内的设计要求响应充分。 优[30-20)分；良[20-15)分；中[15-10)分；差[10-0]分。	30	
5	绿色节能	采取的绿色技术措施考虑地区的气候特点，节约资源、减少污染，提供健康舒适和高效的使用空间。 优[5-3)分；良[3-2)分；中[2-1)分；差[1-0]分。	5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6：评标阶段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 评标阶段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投标人名称											
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PT (元)											
计算参考数据	评标参考价 (PC) :										
偏差 $((PT-PC)/PC)$ (%)											
减分 (A)											
得分 (I=100-A)											

注: (1) 经评审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投标文件, 不参加投标报价评分, 其投标报价得分为0分。

(2) 确定评标参考价: 以通过初步评审并经算术校核的投标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中, 设在[成本警戒价, 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区间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数量为G, 上述G个投标人的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总分相等时, 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 如仍存在相同情况, 则以设计方案部分得分高的排前。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和设计方案部分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 以投标总报价较低的排前; 如仍存在相同情况, 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 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 将设计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前H名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参考价(如 $G \geq 10$ , 则 $H=10$ ; 如 $1 \leq G < 10$ , 则 $H=G$ ); 若 $G=0$ 的, 则采用成本警戒价与“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

(3) 计算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 当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100分, 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1%, 扣1.5分, 每低于评标参考价1%, 扣1分, 最多扣100分, 得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作为投标报价得分,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7：评标阶段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

### 一、资信部分

项目名称：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类似业绩	16	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主办方）：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单项合同金额为5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类施工业绩，每项得2分。本小项合计最高得10分。 2、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设计方）：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完成过建安工程费5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类设计业绩，每项得2分，最高得6分。
第三方评价	4	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主办方）：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获得市级或以上诚信类企业称号的，得4分。 注：须提供证书扫描件。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得分		20分

注：

#### 1、类似业绩：

施工：（1）建筑工程类施工业绩是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工程总承包（包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或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或采购施工总承包等）项目中的施工部分业绩。（2）投标人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等证明材料。（3）单项合同金额以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施工费用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4）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等证明材料为准。验收文件应当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设计：（1）建筑工程类设计业绩是指：单独建筑工程设计业绩或建筑工程勘察设计业绩或工程总承包（包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或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等）项目中的设计部分业绩。（2）投标人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及成果证明文件（初步设计批复或初步设计复函或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文件或经该项目业主盖章确认的设计履行的证明）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金额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成果证明文件载明的建安工程费为准。（3）时间以成果证明文件（初步设计批复或初步设计复函或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文件或经该项目业主盖章确认的设计履行的证明）等证明文件上的时间为准。

**2、第三方评价：**

诚信类企业称号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如证书上没有具体日期的，以公布评选结果的通知日期为准。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证书证明文件扫描件，若颁发单位是行业协会或学会，须同时提供其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查询截图或查询打印页，查询结果“状态”栏必须为“正常”，否则该获奖证书不予认定。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计分。

**3、所有证明文件均需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或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或上述资料相关信息不一致的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的或未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的不予计分。**

**4、投标人提供的扫描件及网页信息打印页内容必须清晰可辨，并加盖公章，如因扫描件或网页信息打印页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上述证明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评委签名：

日期：

## 二、项目实施组织方案部分

项目名称：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	42	<p>一、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全部满足附件《人员最低要求》要求的，得6分；不满足要求的得0分。</p> <p><b>二、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主办方）拟委派人员如下计算得分：</b></p> <p><b>1、项目负责人：</b></p> <p>①取得装饰装修类施工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分；取得装饰装修类专业中级职称的，得1分。</p> <p>②自2022年1月1日至今，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完成过质量合格且单项合同金额5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b>2、技术负责人：</b></p> <p>①取得建筑施工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分；取得建筑施工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1分。</p> <p>②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且单项合同金额5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b>3、质量负责人：</b></p> <p>①取得建筑施工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得2分；取得建筑施工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1分。</p> <p>②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且单项合同金额5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b>4、造价负责人：</b></p> <p>①取得工程造价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分；取得工程造价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1分。</p> <p>②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且单项合同金额5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b>5、安全负责人：</b></p> <p>①取得“建筑施工安全”类别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得2分。</p> <p>②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且单项合同金额5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b>6、除上述专业负责人之外，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专业人员：配备的装修专业工程师具有装饰装修类施工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加2分；配备的安全工程师具有安全工程或工程安全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加2分、具有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加2分。</b></p>

	<p><b>三、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设计方）拟委派人员如下计算得分：</b></p> <p>设计各专业负责人【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技术实力及业务能力（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设计负责人：具有<del>一级注册建筑师</del>的得 1 分，具有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li> <li>2、结构负责人：具有<del>一级注册结构师</del>的得 1 分，具有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li> <li>3、电气负责人：具有<del>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del>的得 1 分，具有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li> <li>4、给排水负责人：具有<del>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del>得 1 分，具有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li> <li>5、暖通负责人：具有<del>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del>的得 1 分，具有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li> </ol> <p>本小项最高得42分。</p> <p>注：（1）同一职称按最高等级计算。（2）须提供注册证（如有）、职称证（如有）等、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3）建筑工程类施工业绩是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工程总承包（包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或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或采购施工总承包等）项目中的施工部分业绩。（4）投标人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等证明材料。（5）单项合同金额以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施工费用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6）人员业绩、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等证明材料为准。验收文件应当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p>
施工组织方案与技术措施	<p>优：施工总体部署精细合理，从项目开启至竣工各阶段规划详尽，精准把控施工顺序、资源调配等关键环节。施工总平面布置充分考量场地、流程、安全环保等，功能区划分清晰，材料堆放、机械停放有序。施工组织方案与方法详细先进，针对各分部分项工程有切实可行策略，施工步骤明晰，高效保障质量进度。关键技术工艺经充分论证，契合工程，技术措施合理可行，能解决各类技术难题，保证工程品质，得（7， 10]分。</p> <p>中：施工总体部署基本合理，能覆盖项目主要施工阶段，基本上能把控施工顺序、资源调配等关键环节。施工总平面布置满足基本考量场地、流程、安全环保等，功能区划分基本清晰，材料堆放、机械停放符合常规要求。施工组织方案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有基本方法说明，基本上能保障质量进度。关键技术工艺选择符合工程要求，技术论证相对简单，应对复杂技术问题的预案不足，可能需后期临时调整，得（4， 7]分。</p> <p>差：施工总体部署较为粗放，阶段划分模糊，施工顺序和资源调配缺乏系统性规划，易导致工期延误或资源浪费。施工总平面布置混乱，功能区划分不合理，材料堆放与机械停放存在交叉干扰，安全环保隐患突出。施工组织方案简单套用模板，未针对工程特点制定专项措施，施工步骤描述不清，难以指导现场作业。关键技术工艺未充分论证，部分工艺与工程实际脱节，技术措施可行性低，或未提供则视为差，得</p>

		(1, 4]分。 <u>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u>
施工总进度计划	10	<p><b>优:</b> 工期管理目标明确合理, 贴合项目合同与实际, 充分考量风险因素, 各施工阶段关键节点精准设定并预留弹性时间。横道图绘制规范详尽, 清晰展现各分部分项工程起止、持续时间及逻辑关系, 关键线路醒目, 标注里程碑与资源需求曲线, 助力工程进度把控。工期保证措施涵盖资源、技术、组织管理等多方面, 具体且可操作, 能有效应对各类工期影响情况, 得(7, 10]分。</p> <p><b>中:</b> 有明确工期管理目标, 基本契合项目与合同要求, 有考量风险因素, 弹性时间分配不均。横道图较规范, 能呈现工程大致进度与逻辑关系。工期保证措施涉及多方面, 细化等方面有待完善, 得(4, 7]分。</p> <p><b>差:</b> 存在工期管理目标, 但较笼统, 缺乏阶段性划分与针对性。横道图能展示主要工程施工顺序和大致时间, 然而图面不清晰规范, 工程起止时间标注模糊, 逻辑关系易产生误解。工期保证措施简单粗糙, 资源保障、技术应用与管理协调机制方面均不完善, 得(1, 4]分。</p> <p><u>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u></p>
工程质量目标	10	<p><b>优:</b> 有质量目标控制措施且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管理体系完善, 从管理层到施工人员架构清晰、协同高效。管理措施涵盖技术规范、原材料监管, 还针对复杂情况制定预案。保证措施从资源、人员、工艺多维度发力, 确保各环节达优。质量事故应急预案充分考虑潜在风险, 从预警到处置合理且高度可行, 有力保障项目高质量推进, 得(7, 10]分。</p> <p><b>中:</b> 有质量目标控制措施且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管理体系较完善, 但细节精细度欠佳。管理措施覆盖主要施工环节, 能应对常见质量问题, 不过处理特殊情况或复杂工艺时, 灵活性和深度不足。保证措施在资源调配、人员管理方面有成效, 可维持正常质量水准。质量事故应急预案合理, 能应对常见事故类型, 具备一定可行性, 得(4, 7]分。</p> <p><b>差:</b> 质量目标控制措施严重缺失或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 质量管理体系欠缺, 无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质量管控工作混乱无序。管理保证措施缺乏实质性内容, 资源供应无保障、人员技术水平低下、工艺落后, 难以满足基本质量要求。质量事故应急预案缺失或完全不具可行性, 未考虑潜在风险, 事故发生时无法采取有效应对措施, 无法保障项目质量; 或未提供相关内容, 得[1, 4]分。</p> <p><u>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u></p>
售后服务措施	8	<p><b>优:</b> 有售后服务措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售后服务计划清晰明确、具体, 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整、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明确具体, 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 应急预案考虑深入严谨、应急措施规范, 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 得(5, 8]分。</p> <p><b>中:</b> 有售后服务措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具体, 提供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整、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有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 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 应急预案考虑深入、应急措施规范, 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 得(2, 5]分。</p> <p><b>差:</b> 有售后服务措施严重缺失或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 售后服务计划不明确, 提供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 缺乏实质性内容、资源供应无保障、人员技术水平低下、工艺落后, 难以售后服务要求, 得[1, 2]分。</p> <p><u>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u></p>
得分	80分	

注: 1、投标人提供的扫描件及网页信息打印页内容必须清晰可辨, 并加盖公章, 如因扫描件或网页信息打印页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 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出各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的分数，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为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出每个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上表中的人员还需提供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否则不予计分。

4、表中“[ ]”代表闭区间，如[1, 0]代表该分数段范围为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1。表中“（ ）”代表开区间，如（2, 1）代表该分数段范围为大于1且小于2。

评委签名：

日期：

附：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配置要求

序号	类别	数量	任职条件	备注
施工团队				
1	项目负责人 (兼施工负责人)	1人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2	技术负责人	1人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3	安全负责人	1人	具有：①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B类或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
4	质量负责人	1人	具有建筑施工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
5	造价负责人	1人	同时具有： ①具有二级或以上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土建或安装专业，注册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②造价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须提供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jzsc.mohurd.gov.cn">http://jzsc.mohurd.gov.cn</a> ）”查询结果截图、职称证书
6	装修专业工程师	1人	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
7	安全工程师	1人	具有安全工程或工程安全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提供职称证书或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
8	建筑材料工程师	1人	具有建筑材料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

序号	类别	数量	任职条件	备注
设计团队				
1	设计负责人	1人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2	建筑负责人	1人	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专业以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或注册证或毕业证书[大学专科（或以上）学历]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需提供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有）、注册证（如有）、毕业证书（如有）
3	暖通负责人	1人	具有暖通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专业以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或注册证或毕业证书[大学专科（或以上）学历]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需提供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有）、注册证（如有）、毕业证书（如有）
4	电气负责人	1人	具有电气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专业以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或注册证或毕业证书[大学专科（或以上）学历]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需提供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有）、注册证（如有）、毕业证书（如有）
5	给排水负责人	1人	具有给排水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专业以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或注册证或毕业证书[大学专科（或以上）学历]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需提供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有）、注册证（如有）、毕业证书（如有）
6	室内装饰设计师	1人	具有室内装饰设计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专业以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或注册证或毕业证书[大学专科（或以上）学历]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需提供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有）、注册证（如有）、毕业证书（如有）

注：1、以上人员一人一岗，不可兼职，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全体成员）须同时提供身份证件、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毕业证书（如有）和投入人员有效的社保证明等扫描件。

2、投标人应同时提供上表中的人员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不符合条件或无提交相关资料的不计分（本表不作为废标条款）。

## 附表8：定标阶段答辩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 定标阶段答辩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项目名称：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答辩因素	100	<p>项目答辩内容 由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或公司副总级别以上人员出席答辩会议，项目答辩内容如下： <b>优：</b>对项目情况认识清晰，对项目的重点、难点理解到位，应对措施合理健全，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的保证措施合理可行，能准确、具体的回答定标委员会所提出的问题，得（75-100]分； <b>良：</b>对项目情况认识比较清晰，对项目的重点、难点理解比较到位，应对措施比较合理，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的保证措施比较合理可行，能较准确的回答定标委员会所提出的问题，得（50-75]分； <b>中：</b>对项目情况认识一般，但重点、难点把握不准，应对措施欠合理，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的保证措施欠合理，回答定标委员会所提出的问题比较笼统，得（25-50]分； <b>差：</b>对项目不了解，或答非所问，得（0-25]分。 投标人未按要求参加现场答辩，为0分。</p>

项目答辩要求：

由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或公司副总级别以上人员出席答辩会议，定标委员会根据答辩情况进行评审。出席答辩会议注意事项如下：

(1) 答辩人员组成：由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或公司副总级别以上人员其中的1人或2人组成（参与人员均须是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2) 答辩顺序：答辩顺序（即投标人对应的数字号）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代表或监督小组或交易中心见证人员组织通过随机抽取方式抽取产生，**按答辩顺序数字号由小至大依次进行答辩**。

(3) 答辩人员的到场要求：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在办理答辩签到手续时，应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公司副总级别以上人员还需提供任职证明**，并提供讲解人员身份证原件或出示有效的电子身份证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核对确认身份后办理签到手续。未能出示前述证明文件的单位不予参加答辩签到和答辩环节。

(4) 答辩形式与要求：答辩采取不见面的方式开展，答辩环节在定标时进行，具体时间根据定标委员会评审进度而定；招标人（招标代理）在答辩会议开始前通知投标人到达讲解地点（出席人员应预留出足够的时间，并保持通信畅通），答辩人员先陈述，定标委员会针对其陈述内容及方案提问，由答辩人员进行解答。

(5) 陈述及答辩总时长：每家投标人答辩总时长控制在10分钟内，其中答辩团队的陈述时间不得多于6分钟。

(6) 本项目答辩时允许携带稿件和纸笔，但不得携带具有通讯、存储、编程、查询等功能的电子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电脑、手机、智能手表、智能手环、智能眼镜等），如发现携带上述电子产品的，答辩无效。

注：1、定标委员会成员评出各投标人答辩因素得分的分数，答辩因素得分为各定标专家打分总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出每个投标人答辩因素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表中“[ ]”代表闭区间，如[1, 0]代表该分数段范围为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1。表中“( )”代表开区间，如(2, 1)代表该分数段范围为大于1且小于2。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9：定标阶段方案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 定标阶段方案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项目名称：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	25	对方案中的应急响应、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审：优（20-25]分；良（15-20]分；中（5-15]分；差[0-5]分；
	25	对方案中的成本控制、资金管理、质保服务措施进行评审： 优（20-25]分；良（15-20]分；中（5-15]分；差[0-5]分；
设计方案部分	50	对设计方案中的装修色彩搭配协调、材料选用、效果图制作亮点、对外形象展示内容进行评审： 优（40-50]分；良（30-40]分；中（10-30]分；差[0-10]分；
总分	100分	

注：1、定标委员会成员评出各投标人方案因素得分的分数，方案因素得分为各定标专家打分总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出每个投标人方案因素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表中“[ ]”代表闭区间，如[1, 0]代表该分数段范围为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1。表中“（ ）”代表开区间，如（2, 1）代表该分数段范围为大于1且小于2。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10：定标阶段价格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定标阶段价格因素详细审查评分表

投标人名称												
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PT (元)												
计算参考数据	定标参考价 (PC) :											
偏差 $((PT-PC)/PC)$ (%)												
减分 (A)												
得分 (I=100-A)												

注：（1）经评审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的投标文件，不参加投标报价评分，其投标报价得分为0分。

（2）确定定标参考价：以进入定标阶段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中，设在[成本警戒价，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区间的投标报价数量为G，上述G个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定标因素（指答辩因素+方案因素）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将定标因素（指答辩因素+方案因素）详细评审的汇总得分前H名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定标参考价(如G≥7，则H=7；如1≤G<7，则H=G)；若G=0的，则采用成本警戒价与“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95%”的算术平均值为定标参考价。

（3）计算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当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等于定标参考价时得100分，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每高于定标参考价1%，扣1.5分，每低于定标参考价1%，扣1分，最多扣100分，得出的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作为价格因素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评委签名：

日期：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另册）

## 第二卷

##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另册）

注：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详见合同。

#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 室内设计任务书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萝岗街道新瑞路 9 号

**3. 改造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 3240 m<sup>2</sup>，共计两部分。

(1) 研发中心改造建筑面积约 1400 平方米（位于 A3 栋二楼）；

(2) 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建筑面积约 1840 平方米（位于 A3 栋三楼及六楼）。

### 二、设计范围与设计内容

**1. 设计范围：**上述范围内的室内装饰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含机电、消防、幕墙等）

#### 2. 设计内容：

(1) **室内装饰设计：**概念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

(2) **专项配套设计：**与室内装饰相关的机电、消防、给排水、暖通、智能化、外立面目前改造等系统的协同设计。

(3) **工程内容概况：**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家具及软装配置。

### 三、设计定位及设计功能：

#### 1. 研发中心设计定位及设计功能：

**(1) 设计定位：**研究、协作、展示与转化于一体的复合型功能空间，研发中心服务于园区孵化器以及园区内在园企业，核心目标是吸引高端人才、激发创新灵感、促进技术转化、展示企业实力。

#### (2) 设计功能：

① 协作交流：为孵化企业、在园企业提供交流和协作的空间，包含正式及非正式交流场地。

② 展示与转化：为孵化企业、在园企业提供技术展示、项目推介、成果发布空间。

③ 配套服务：存放展示成果、相关展示物料存储空间及人性化配套服务空间。

## 2. 孵化器培育场地设计定位及设计功能：

(1) **设计定位**：构建一个动态适配、资源赋能、激发协作的小微企业创新成长空间。设计应超越基础办公功能，通过高度灵活的空间组合与模块化家具，满足初创团队从萌芽、路演到扩张的全周期动态需求。必须深度整合智能办公、专业声光等系统，并重点打造如路演中心、开放协作区等核心节点，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最终形成一个低成本、高效率、高粘性的社区化培育平台，切实助力初创企业加速成长。

### (2) 设计功能：

- ① 灵活办公模块：**开放式工位区、独立孵化单元、核心办公区域**
- ② 协作与交流模块：头脑风暴室、项目协作室、非正式交流室
- ③ 商业赋能模块：多功能会议室、专业培训室
- ④ 公共服务模块：接待区、等候区域，共享空间
- ⑤ 生活与休闲模块：休闲区域、茶水间

## 四、设计阶段及提交成果要求

### 1. 概念设计阶段

(1) **阶段工作目标**：确定项目的核心设计宗旨与空间关系。基于项目定位以及目标用户，完成对室内空间的功能、流线与使用模式的前瞻性规划，提出声学、照明、智能化系统与建筑空间一体化整合的设计策略与方向。

### (2) 工作成果体现：

- ① 概念设计说明书：含现场踏勘分析、设计主题阐述、目标用户与功能需求回应策略。
- ② 概念平面规划图：表达功能分区、核心流线组织及空间关系的初步布局。
- ③ 风格意向图集：通过影像资料，阐述空间氛围、美学调性及材料色彩的初步方向。
- ④ 核心系统整合策略说明：简述声、光、智等系统如何支撑并提升空间展示体验的设计构想。

**(3) 成果提交要求：**所有图纸文件需提供 A3 幅面彩色图册 2 套，相应的 AutoCAD2004 版本以下、Office2003 版本以下电子文件存入 u 盘提交。

## 2. 方案(深化)设计阶段

### (1) 阶段工作目标：

在获批概念方案基础上，进行全面技术深化与跨专业协同整合。将设计概念转化为可实施的空间形象，精确界定空间尺度、材质、色彩及关键部品，并确保各专业系统（机电、消防、智能化、暖通）与室内设计实现一体化深度融合，同步完成主要材料与设备的选型，确保设计理念的高品质落地。

### (2) 工作成果体现：

- ① 深化设计图纸：包含精确的平面布置图、天花综合布置图、地面铺装图、家具布置图、室内竖向图、主要空间立面图及关键节点大样图。
- ② 空间效果图：真实反映主要空间落地后的整体效果、材质与光影关系。
- ③ 材料清单与实物样板：提供主要装饰面料的编号、规格、应用部位及建议供应商信息的清单，并附关键材料实物样板。
- ④ 综合天花规划图：集中体现灯具、空调风口、喷淋、烟感、音响等末端的综合定位，确保天花整洁美观。
- ⑤ 造价控制：需要了解业主的造价限额，方案深化阶段要做限额设计。

**(3) 成果提交要求：**所有图纸文件需提供 A3 幅面彩色图册 4 套，相应的 AutoCAD2004 版本以下、Office2003 版本以下电子文件存入 u 盘提交。

### (4) 成果确认：经甲方及相关顾问书面认可后方可认为该阶段工作完成。

##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 (1) 阶段工作目标：

生成具备完全可实施性的全套施工图纸及技术文件。为施工实施、工程预算和现场作业提供精确、唯一的依据，确保设计成果的精准落地。图纸须深度协同各专业，明确所有构造、做法、尺寸、材质及接口，并完成全部装饰部品的选型定版。

### (2) 工作成果体现：

- ① 全套施工蓝图：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说明、材料明细表、平面/天花/地坪/立面/节点大样等全系列图纸，尺寸标注详尽，索引清晰。

- ② 专项配套设计图：指导机电点位、给排水、暖通、智能化布线等与装修界面衔接的综合图纸。
- ③ 部品选型定版文件：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洁具、灯具、五金、门窗等部品的最终选型图册、技术参数及封样样板。
- ④ 家具固装设计图：所有固定家具及装饰构件的加工制作详图。

**(3) 成果提交要求：**所有图纸文件需提供 A3 幅面彩色图册 4 套，相应的 AutoCAD2004 版本以下、Office2003 版本以下电子文件存入 u 盘提交。

**(4) 成果确认：**经甲方及相关顾问书面认可后方可认为该阶段工作完成。

#### **(四) 施工服务阶段**

**(1) 阶段工作目标：**通过全过程现场技术服务，保障设计意图在施工环节得到忠实贯彻，解决现场技术问题，控制施工效果，确保最终成果与设计目标一致。

**(2) 工作成果体现：**

- ① 施工图技术交底会议纪要：向施工方全面阐释设计意图与施工要点。
- ② 现场巡查报告及设计变更/洽商记录：记录现场服务情况，对偏离设计的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并及时以书面形式确认必要的设计调整。
- ③ 材料进场验收确认单：对进场主要材料进行核对，确保与封样样品一致。
- ④ 竣工验收意见书：参与项目竣工验收，并从设计效果角度出具书面验收意见。

# 第三卷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格式1：投标书

### 投标书

项目名称	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标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其中: 工程施工费 (施工部分)	小写: _____元, 下浮率: ____%	
其中: 设计费	小写: _____元 下浮率: ____%	
投标总工期		
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	姓名	
设计负责人	姓名	
施工技术负责人	姓名	
委派的专职安全员	姓名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盖章)		

- 注: (1) 联合体投标的, “投标单位”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 可由主办方签署、盖章。  
(2) 投标总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投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投标报价的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3.2.5。  
(4) 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 小写保留小数点后2位数字,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5)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各分项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相应分项的最高投标限价, 否则视为无效标。  
(6) 工程施工费下浮率=[1- (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 ÷ 工程施工费最高投标限价)]\*100%。  
(7) 设计费下浮率=(1-设计费报价 ÷ 设计费投标最高限价) × 100%。  
(8) “投标总工期”、“质量标准”可以填写“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按招标文件内容或按投标文件内容填写。

**格式2：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 格式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及社保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落款出具，并由主办方签字或盖章。

## 格式4：投标承诺书

### 投标承诺书

致：汉成（广州）电子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我公司确认收到招标人提供的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公司已完全明白和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公司已详细研究并理解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内容，同意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文件内容和约束无异议，充分了解了现场条件对可能存在的所有风险都已充分考虑，我公司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承认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内容。
2. 我公司已充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有关报价方式及变更、结算方式，我公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120天内有效，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确定中标人并发放中标通知书为止；
4. 我公司承诺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如在本项目招投标法定期间，若招标人（或招投标监管部门）收到任何针对我司的异议和投诉，我司应依法举证，否则愿意承担举证不能的法律后果。
5. 我公司明白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愿意予以赔偿。
6. 我公司同意按照招标人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或信息。
7. 我公司如果中标，我公司保证：
  - 7.1 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履行我公司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同时，承诺遵守招标人提出的限额设计、限额施工相关要求。
  - 7.2 保证将我公司的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发包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如果有），委托获得招标人批准的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确保项目质量及进度。
  - 7.3 保证所完成的设计将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合同条款的要求。若我公司完成的设计文件未能达到发包人（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我公司将无条件根据要求进行修改设计文件，直至得到招标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认可为止。方案及初步设计必须经招标人及咨询单位同意。
  - 7.4 承诺严格遵守本合同工期，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承担本项目的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用地规划及施工报建等各项报批工作。各项报建报批工作所需的时间已包含在本项目总工期内，并承担各项报建工作中存在的审批缓慢，审批不通过等风险，因设计施工总承包报建工作程序与现有报建流程不相符所带来的报建延误等风险，由我公司承担。若我公司未

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我公司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7.5 接受招标人为本项目委派的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工程设计咨询、项目代建等咨询管理单位的管理及监督。接受这些监督并不免除投标人（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作为合同方所应承担的责任。

7.6 保证投标所报的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后7日内到职，全过程服务于本项目，在过程中非不可抗力或招标人要求不得更换。我公司违反以上承诺的，同意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7.7 我单位郑重承诺：中标后，我司将按不低于招标合同要求的《承包人拟投入本工程主要工程管理人员一览表》《主要设计人员及驻场人员配备表》配置人员，并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委派符合要求（相应等级及数量）的注册建造师及专职安全人员，负责相应工程的报建报批及具体实施，委派的注册建造师及专职安全员须经招标人同意。

7.8 保证所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不低于黄埔现行同类项目标准。所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与主要材料、设备质量一致并有良好的配套性。

7.9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如有违反，我公司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为此负相关的法律责任。

7.10 保证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制订保证民工工资支付的方案及保证措施，否则，我公司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招标人的全部损失。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主办方签署、盖章。

## 格式5：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任职岗位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专业	职称或职业资格

注：1、本表结合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和投标人的自身实际填写并附相关证明材料。本表为项目实施方案的组成部分。须同时附上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

2、“岗位”要求根据项目管理需要及招标文件要求填报，如：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等。以上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将由交易系统提取后供各相关单位在履约时比对、查核。

3、“投标人应根据本表中的“岗位”要求，填写本表“拟在本项目任职岗位”栏和相关人员“姓名”、“职称或职业资格”栏。

4、招标文件投标人合格条件及评标办法评分表中涉及的人员，投标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人员的相关证明资料；其他人员投标时可按招标文件投标承诺书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按发包人要求将实际投入的人员报给发包人，作为签约合同的附件。

## 格式6：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1、参与编制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2、人员须同时附上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

## 格式7：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1、参与编制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编制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2、人员须同时附上自2025年6月份（含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社保证明（包括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或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或电子税务局申报缴款个人明细查询等）扫描件；因改制或重组的企业或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由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的，除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外，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出具证明说明。

## 格式8：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号文”），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2、招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37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具体详见第5点“打√”标识。
  - (1) 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2) 投标单位对清单中认为需要补充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3) 投标单位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备注栏填上相关说明。
- 3、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在中标后提供的施工组织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 4、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总承包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建设单位	投标单位	备注
一、基坑支护			
(一) 开挖深度超过3m(含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二) 开挖深度虽未超过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5m及以上，或搭设跨度10m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以下简称设计值)10kN/m <sup>2</sup>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15kN/m及以上，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 )	
<b>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b>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二)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 )	
(三)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b>四、脚手架工程</b>			
(一) 搭设高度24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	( )	
(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 )	
(三)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	
(四) 高处作业吊篮。	( )	( )	
(五)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 )	
(六) 异型脚手架工程。	( )	( )	
<b>五、拆除工程</b>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	
<b>六、暗挖工程</b>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b>七、其它</b>			
(一)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 )	
(二)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 )	
(三) 人工挖孔桩工程。	( )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 )	
(五)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b>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b>			
<b>一、深基坑工程</b>			
开挖深度超过5m（含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b>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b>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8m及以上，或搭设跨度18m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 <sup>2</sup>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20kN/m及以上。	( )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7kN及以上。	( )	( )	
<b>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b>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0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二) 起重量300kN及以上，或搭设总高度200m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200m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	
<b>四、脚手架工程</b>			
(一) 搭设高度50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 )	
(二) 提升高度在150m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 )	
(三)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20m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	

五、拆除工程			
(一)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 )	
(二)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 )	
六、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七、其它			
(一) 施工高度50m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 )	
(二) 跨度36m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或跨度60m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 )	
(三) 开挖深度16m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 )	
(五) 重量1000kN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9：封面格式（格式可自定）

开投·智行产业空间研发中心和孵化器培育场地  
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标/定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八章 其他资料